公司代码:603156　　公司简称:养元饮品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54,433.83万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3.60元(含税)。截至2025年4月25日,公司总股本136,027,766.6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71,397.75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171,397.75万元;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三次回购股份回购金额10,866.32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182,264.07万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105.85%。本年度分红未实施注销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养元饮品	603156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永利		杨瑞宏		
联系地址	河北省衡水市经济开发区北区新区六路南,滏阳四路以西		河北省衡水市经济开发区北区新区六路南,滏阳四路以西		
电话	0318-2088006		0318-2088026		
传真	0318-2088025		0318-2088025		
电子信箱	yangyuanzhengqiuanbu@hbyangyuan.com		yangyuanzhengquanbu@hbyangyuan.com		

二、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和《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与代码》(JR/T 0020—2024),依据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的具体情况,公司所处行业大类为“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小类为“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具体类别为植物蛋白饮料行业。当前消费转型浪潮下,健康饮食与品质生活理念深入人心,驱动植物蛋白饮品行业向高端化、多元化方向发展。企业通过构建“产品创新+数字化营销”双轮驱动模式,开发针对不同消费群体、消费场景的细分产品,并借助新媒体渠道实现精准营销,持续为植物蛋白饮品行业增长注入动力。公司作为核桃蛋白饮品龙头企业,在多年来一直致力于推动核桃饮品行业的发展,由区域性的小品类培养成为“南北通海、全国同饮”的大品类,并将六个核桃打造成为国内一线品牌,“经常用脑·多喝六个核桃”的品牌主张深入人心。

(一)植物蛋白饮品行业发展机遇良好

《国民营养计划(2025-2030年)》为主要的营养基料,植物基产品发展前景广阔。报告期内,公司主打产品在我国核桃乳饮品市场处于优势领军地位,随着行业集中度的不断提高,作为行业的头部企业将充分享受到市场发展的红利。我国制定的《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年)》中,明确将“全面促进消费、加快消费提质升级”作为实施扩大内需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倡导健康饮食结构、绿色低碳消费;商务部确立2024年为“消费促进年”,坚持“政策+活动”双轮驱动,相关扶持主营多彩的餐饮消费活动,营造良好消费氛围。《中国食物与营养发展纲要(2025-2030年)》中明确指出“推进营养型农业生产、食品加工和食物消费,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在国家促进消费、倡导健康饮食的大环境下,植物蛋白饮品行业将迎来良好的发展机遇,行业市场规模有望持续增长。

(二)植物蛋白饮品是众群体广泛

伴随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健康消费观念成为社会共识,植物蛋白饮品凭借健康属性、天然成分及零乳糖的优势,精准契合了当代多元消费群体及消费场景的差异化需求,赢得市场广泛认可。在老龄化趋势下,近髓钙盐、高蛋白等特性赋能食品满足新兴营养补充的需求,成为“银发经济”中的重要品类;新生代消费力崛起则催生行业创新,燕麦、咖啡、茶、水果等元素与植物蛋白饮品跨界融合,以口感多元化和社交属性拓点年轻消费者心智;在消费场景端,植物蛋白饮品采用高蛋白、低糖配方,并添加膳食纤维、裂膜酸等协同营养素,以精准匹配轻食代餐、运动营养补充等场景的核心诉求,同时植物蛋白饮品凭借健康属性、便携形态和适配餐饮场景的兼容性,持续渗透家庭与社交场景,需求端的分层共振与供给端的场景破圈,共同构筑了植物蛋白饮品跨代际、跨圈层的消费增长动能。

(三)消费转型助推植物蛋白饮品产业革新

在我国城镇化革命步履开、人口结构优化与居民收入预期理性调整的宏观背景下,消费市场正处于转型关键窗口期,消费需求正逐步向品质化、多元化方向转型。随着多层次消费需求持续释放,植物蛋白饮品行业亟需通过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通过构建“精准成本管控+场景化需求响应”双轮驱动模式,打造具备价格优势的高品质产品矩阵,精准对接不同消费群体的场景化需求,推动企业在消费市场转型过程中保持竞争活力。

(四)公司的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设核桃事业部和供应部负责公司主要原材料、辅料、包装等材料的采购事宜,其具体职责包括:供应商的评估管理及供应链的优化;完成公司年度采购目标,及时、有力地在计划内保障供应;方案制定和中期预算管理及定期外全环节;降低采购成本。

公司的采购模式(保证食品安全为导向,制订了供应商的选择、考核、管理及淘汰制度。公司制订了《采购管理制度》《外包选择标准》,据之对供应商、外包方进行选定,符合公司标准的供应商进入合格供应商名单。公司制订了《供应商管理手册》,据之对供应商的企业资质、生产能力、供货质量、服务态度、交货及时率及其他情况进行综合评定,评出优秀等级。公司还采取第三方的现场审核方式,供应部每年组织生产部、技术部、总经办等相关部门对供应商进行一次实地考察,通过实地考察,质量审查等方式对供应商能力综合评定,实施优胜劣汰的考核机制。

在采购流程方面,总经办调度中心按部公司销售目标,将月度生产计划下达到生产部、技术部,生产部将月生产计划下达至核桃事业部和供应部,核桃事业部和供应部根据生产计划,安全库存,进货周期确定需采购货物的品种、数量,选择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并落实进货入库,公司的原材料、辅料,以及包装材料在入库前须经技术部组织检验,未通过检验不得入库。

2.生产模式

(1)自产

报告期末,本集团共拥有植物蛋白饮料生产线30条,合计产能约152万吨/年,可生产目前公司产品组合中的主要产品。公司的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具体模式为:公司各区域销售办事处将市场需求信息汇总至总经办调度中心,总经办调度中心根据市场产品品种需求量制定月生产计划总量,并及时通知生产部,技术部,生产部根据月计划总量编制周计划,并将编制的计划提前发放至核桃事业部、供应部、安环部、储运部等部门,以供各部门提前做好计划和部门间协调工作安排,生产计划最终发放至生产车间,并对经销商执行效果进行考核,对考核达标的经销商给予奖励。

(2)委托加工

自2010年9月起,为了解决公司市场范围不断扩大而带来的快速发展全国多地生产布局的内在需要,公司一方面逐步在全国范围内选址自建生产基地,另一方面采取代外销(加工)模式向南方省份生产。报告期内委托加工商有河南省养元饮料有限公司,四川华冠食品有限公司,滕州华冠饮料有限公司,临颍县惠饮食品有限公司,简阳惠饮食品有限公司,公司委托加工产品主要为核桃乳、核桃大豆乳、核桃花生乳、核桃杏仁露等植物蛋白饮料,主要供应河南南部、湖南、湖北、四川、重庆及其周边市场。

公司委托加工模式是原料加工,即公司提供全部的原辅材料和包装物,由委托加工厂加工成产成品,产成品的所有权属于公司。公司与河南华冠、四川华冠、滕州华冠、临颍惠饮、简阳惠饮分别签署了《委托加工合同》。委托加工方在各环节的安全质量控制方面执行与公司相同的安全质量控制体系,包括从原材料采购到产成品出厂的整个链条,以确保委托加工产品质量。

3.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有经销和直销,其中,经销模式是主流销售模式。经销模式下,公司的产品通过卖断方式直接销售给经销商,再由经销商销售给零售终端商,最后由零售终端商直接销售给消费者。

公司经销模式的运行主要包括商方面的内容:一是产品销售,即公司的产品主要通过卖断方式直接面向经销商销售,再由经销商向零售终端商销售,最后由零售终端商直接销售给消费者。报告期内委托加工商有河南省养元饮料有限公司,四川华冠食品有限公司,滕州华冠饮料有限公司,临颍县惠饮食品有限公司,简阳惠饮食品有限公司,公司委托加工产品主要为核桃乳、核桃大豆乳、核桃花生露、核桃杏仁露等植物蛋白饮料,主要供应河南南部、湖南、湖北、四川、重庆及其周边市场。

公司委托加工模式是原料加工,即公司提供全部的原辅材料和包装物,由委托加工厂加工成产成品,产成品的所有权属于公司。公司与河南华冠、四川华冠、滕州华冠、临颍惠饮、简阳惠饮分别签署了《委托加工合同》。委托加工方在各环节的安全质量控制方面执行与公司相同的安全质量控制体系,包括从原材料采购到产成品出厂的整个链条,以确保委托加工产品质量。

3.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有经销和直销,其中,经销模式是主流销售模式。经销模式下,公司的产品通过卖断方式直接销售给经销商,再由经销商销售给零售终端商,最后由零售终端商直接销售给消费者。

公司经销模式的运行主要包括商方面的内容:一是产品销售,即公司的产品主要通过卖断方式直接面向经销商销售,再由经销商向零售终端商销售,最后由零售终端商直接销售给消费者。二是服务产品销售,公司制订了《经销商管理意见征询表》,零售终端商的零售产品销售,支持与资源整合结合的多元化服务,零售终端商的零售产品销售,主要围绕四个方面:一是对品牌进行持续建设和推广;二是对与经销商合作全程进行动态监管;三是对经销商的经销活动进行全程指导;四是根据经销商经销公司产品的背遍要要求一年不间断的市场特点,制订和实施覆盖全国市场,部分市场和特定网点的具体市场政策,公司通过提供搭赠品、外购促销品、或根据费用的方式支持经销商执行,或要求经销商自担费用执行,并对经销商执行效果进行考核,对考核达标的经销商给予奖励。

(五)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主要以核桃仁为原料的植物蛋白饮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六个核桃精品系列、养生系列、五星系列、无糖高钙、六个核桃2430、六个核桃“新鲜装”系列等。

1.六个核桃精品系列

公司主打产品,有240ml罐装产品,250ml利乐装产品,11.利乐装产品,并有1*12、1*20等多种规格。作为公司主打产品,运用独创的【5+3+3】核桃乳生产工艺,采用创的“全核桃CTP冷萃工艺”和“五重细化研磨”工艺,实现了核桃仁种皮苦涩物质的靶向去除、核桃乳研磨颗粒的平均直径达到纳米级别,营养成分利用率提高至97%以上。

2.六个核桃养生系列

六个核桃养生系列针对中老年及追求健康人群研发,有240ML、180ML罐装产品,产品通过低糖配方、添加益生元,适合中老年及追求健康人群饮用,目前已经成长为公司主要产品系列。

3.六个核桃五星系列

六个核桃五星系列作为主打高端市场的核心产品,有240ML罐装产品,且有1*12、1*20两种规格。五星级六个核桃采用无糖配方,蛋白含量较国家标准高45%,并特别添加碳酸,品质全面提升,能更好的满足追求品质生活的高端消费者消费需求。

4.六个核桃无糖高钙

针对中老年消费群体进行开发,钙含量144mg/罐,将钙等营养成分进行科学配比,同时无糖配方也迎合了健康消费需求。

5.六个核桃2430

2021年,养元饮品与北京工商大学联合成立“中国核桃产业研究院”并发布全新产品六个核桃2430,该产品面向学生、白领等消费群体,可有效满足消费者高品质需求。

6.六个核桃“新鲜装”系列

采用无菌冷罐装工艺,产品口感新鲜,同时外包装采用利乐环保包装,方便携带、饮用,产品有多种规格,覆盖全价格带,契合高性价比消费趋势。

三、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13,824,669,774.17	16,121,288,564.33	-14.25	15,064,161,118.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012,801,967.47	11,062,580,493.71	-9.41	11,514,700,248.63
营业收入	6,057,544,892.26	6,161,606,002.64	-1.69	5,922,826,767.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1,987,800.29	1,467,439,640.46	17.35	1,474,249,49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60,830,990.54	1,362,803,233.56	7.19	1,311,766,430.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0,816,867.96	2,393,910,047.84	-40.23	1,153,410,02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35	13.22	增加3.13个百分点	12.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636	1.1596	17.59	1.16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二)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315,937,248.06	625,666,808.26	1,286,935,012.16	1,829,006,823.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6,948,883.33	150,741,099.28	199,337,816.35	492,960,081.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06,474,751.47	68,120,150.12	192,156,442.99	494,079,646.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8,498,291.18	904,333,194.08	-145,242,276.64	1,550,224,241.7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825
年报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09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报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姚奎章	0	287,648,195	21.1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雅智顺投资有限公司	0	232,219,592	18.3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红兵	0	125,290,872	9.9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范召林	0	125,206,435	9.8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高森林	0	38,732,097	3.0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邓立峰	0	23,861,617	1.8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志斌	-60,600	23,696,203	1.8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邢淑兰	0	23,658,303	1.8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贤斌	30,000	23,584,647	1.8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朱占凌	0	23,568,203	1.8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姚奎章先生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公司董事长。姚奎章先生直接持有雅智顺投资有限公司34.67%的股权,并担任雅智顺投资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是对其存在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与其在一致行动关系,范召林先生和李红兵先生均直接持有雅智顺投资有限公司16.38%的股权,是其主要个人投资者。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共生产植物蛋白饮料57.17万吨,采购动能性饮料8.12万吨,销售植物蛋白饮料56.53万吨,销售动能性饮料5.09万吨;实现营业收入60.58亿元;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22亿元。

二、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按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养元饮品　公告编号:2025-002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养元饮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5年4月25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姚奎章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杨选九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讨论并总结了2024年度的工作情况,形成了《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董事长姚奎章先生代表董事会作《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刘进2024年度工作情况作了总结,形成了《养元饮品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下简称“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范召林先生向董事会总结了2024年度的工作情况并作了2025年度的工作部署,形成了《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54,433.83万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3.60元(含税)。截至2025年4月25日,公司总股本136,027,766.6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71,397.75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171,397.75万元;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三次回购股份回购金额10,866.32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182,264.07万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105.85%。本年度分红未实施注销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制定公司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养元饮品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子公司全资滕州养元饮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滕州子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1,472.63万元。滕州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向股东(母公司)分配现金股利41,000.00万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养元饮品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子公司河南养元饮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子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8,730.76万元。河南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向股东(母公司)分配现金股利20,000.00万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鹰潭养元智汇饮品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子公司江西鹰潭养元智汇饮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子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0,380.93万元。江西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向股东(母公司)分配现金股利20,000.00万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北养元智汇饮品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子公司河北养元智汇饮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养元商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01,472.63万元。养元商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向股东(母公司)分配现金股利100.00万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关于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11.《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与要求,公司编制了《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2024年年度报告》《养元饮品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编制了《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关于确认2024年度审计费用暨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4年度审计费用为140万元人民币(含税),较上一期审计费用未发生变化。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及时属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内控报告审计、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审计等业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审计业务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具体审计费用事宜。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姚奎章先生、范召林先生、李红兵先生、邓立峰先生、夏群霞女士当人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杨小舟先生、张丽梅女士、江连洲先生入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名单简历见附件)。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正式任职,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任期三年。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审议本议案时,上述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均亲自出席并向董事会作出了相关说明。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查同意。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养元饮品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津贴为人民币15万元/年(税前);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董事津贴,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根据所担任的其他职务的及公司薪酬制度领取薪酬。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查同意。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关于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构成为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其中基本薪酬如下:总经理:180万元/人民币(税前);财务总监:30万元/人民币(税前);董事会秘书:20万元/人民币(税前)。兼任人员按最高职务标准领取薪酬,不重复领取。绩效薪酬则根据每年绩效考核情况确定。

该议案关联董事范召林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查同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7.《关于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从事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公司从事商品衍生品交易预计投入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在该额度内,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本期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在此期限内任一交易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权益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负责实施。

(四)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该资金的使用不会造成公司的资金压力,也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投资等行为带来影响。

二、决策程序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从事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从事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期限内任一交易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本期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在此期限内任一交易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权益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负责实施。

(五)风险控制

公司为规避生产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良影响,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从事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可控制投资风险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从事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二)投资品种

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品种主要为白糖期货等与公司所需原材料相关的期货品种。

(三)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规模、期限及授权

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数量原则上不得超过实际现货交易的数量,预计投入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人民币,000万元,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本期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在此期限内任一交易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权益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负责实施。

(四)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该资金的使用不会造成公司的资金压力,也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投资等行为带来影响